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5-038】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公司连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满八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2025 年度拟聘用已履行招标程序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事项与毕马威华振进行了充分沟通，毕马威华振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拟承做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娟娟女士，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谭小青先生，199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存英女士，201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06 万元，系根据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毕马威华振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毕马威华振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毕马威华振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公司连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满八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2025 年度拟聘用已履行招标程序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预算为 806 万元。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毕马威华振进行了沟通，毕马威华振对变更事宜无异议。毕马威华振确认无任何有关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人员信息、业务规模、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独立法人机构，具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求。本次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三）本次变更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